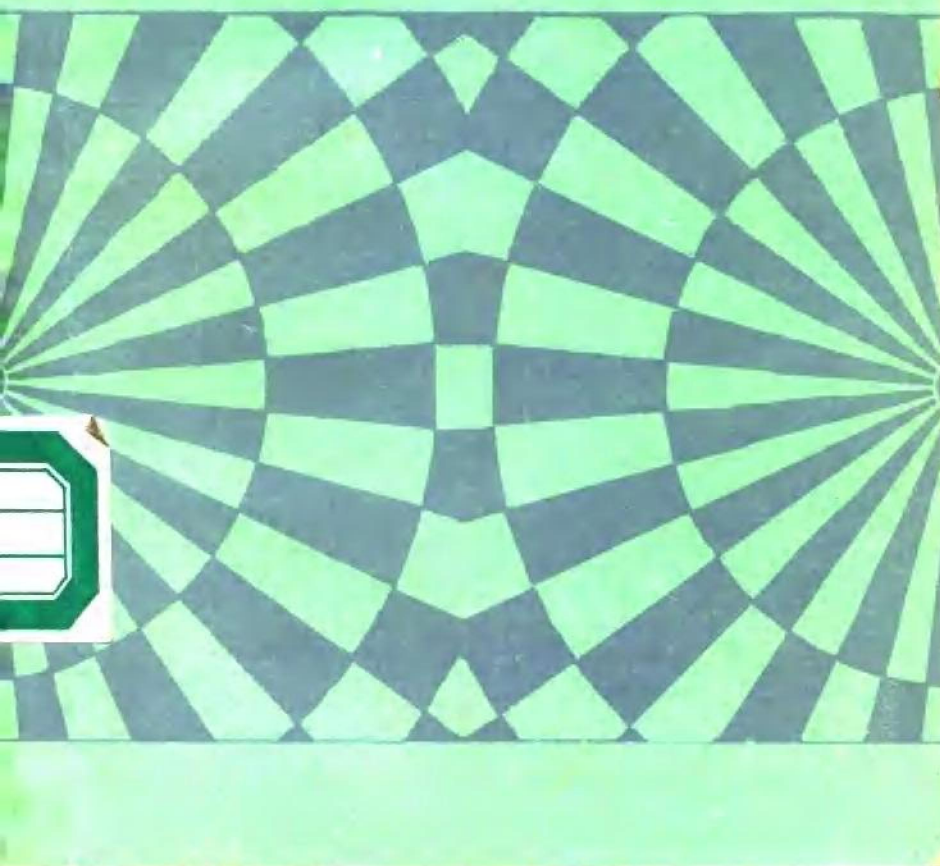


语言交际中的艺术

— 语境的逻辑功能

王建平 著



语言交际中的艺术

——语境的逻辑功能

王 建 平

求 实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 叶 舟

语 言 交 际 中 的 艺 术

——语境的逻辑功能

王 建 平

求实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中共中央党校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6.25印张134千字

1989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1400 册

ISBN 7-80033-116-4 / B·17

定价：2.45元

前 言

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时时刻刻都离不开和语言打交道。语言是人类交际过程中用以传达信息的物质载体，是人们逻辑思维的物质承担者。

人类需要交际，交际需要语言，而人们的语言交际又是两方面的：一方面是表达，一方面是理解。参与交际的人往往既要用语言表达自己的思想，又要去理解、领会别人所使用的语言所表达的思想。那么，人们怎样才能把自己的思想用某种恰当的语言形式表达出来，从而将想要传递的信息准确地传达给接收者，又怎么才能准确无误地理解、领会别人所使用的语言所表达的某种特定含义呢？从逻辑学的角度讲，就是在具体的交际过程中，人们的逻辑思维如何才能过渡到恰当的语言表达，又如何通过表达出来的语言去正确地领会其中的逻辑含义，也就是如何实现二者的由此达彼、由彼达此的问题。

只要我们认真注意一下，就会发现语言环境在其中起着桥梁作用。

语言环境简称语境。

在日常交际中，我们发现同一个意义可以用不同的语词或语句来表达。那么为什么在有的情况下需要用这种语句，而在另外的情况下却需要用另外的语句呢？为什么表达同一

个意义的不同语词或语句用来说明同一个问题，有的效果好，有的效果不好呢？问题的关键在于看哪种语词或语句与语境相匹配。与语境相匹配的语词或语句不仅表述正确，而且恰到好处。

从领会与理解的角度看，在交际过程中所使用的语言，其含义往往是丰富的、复杂的，对于同样一句话，有的人作出这样的解释，有的人作出那样的解释，有的人理解是全面的、正确的，有的人理解却是片面的、错误的。之所以会这样，就在于人们对某一句话的理解不仅需要知道这句话及这句话的一般含义，而且还需要具备正确理解这句话的足够语境。

无论对于有声语言，还是无声语言，对于自然语言，还是自然语言之外的种种语言（如信号、手势、人工语言等等），语境之于表达和理解都是十分重要的。

语境问题在国外早已受到许多研究者的重视，然而在国内，却一直是我们研究工作中的一个薄弱环节。直到目前为止，国内尚没有一本系统阐述、研究语境问题的专著。即使从已经发表的为数甚少的一些文章来看，我国学者对这个问题的探索也只是浅尝辄止。从逻辑界来看，虽然我国很早就有人提出过要从逻辑的角度研究语境的问题，但后来由于种种原因，致使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始终未能深入展开。

本书是从逻辑学的角度出发去探讨语境问题的，全书共分为六章。第一章首先从语言学、逻辑学以及语用学、语义学等不同方面介绍了国内外学术界关于语境问题的一些不同观点，在介绍的同时，对有些观点还作了简要的分析，这一章要告诉读者的是语境研究的历史与现状。读者在阅读本书时，可以先避开这一章，或者先粗略浏览一下该章，等读完

以后几章，回头再看这一章，这样容易理解和把握该章的内容。本书第二章从语境与交际过程、语境与语言表达式、言辞语境与言辞外语境等方面对语境本身作了详细的分析与阐述。本书在第二章提出了这样一个关于语境的定义：语境就是交际过程中语言表达式表达某种特定意义时所依赖的各种表现为言辞的上下文或不表现为言辞的主客观环境因素。第二章的分析，全部都是围绕着这个定义展开的。本书第三、四、五、六四章则是将交际过程中的逻辑思维与语言表达用语境这根纽带紧紧联结起来，从语境与概念、语境与命题、语境与推理、语境与逻辑基本规律四个方面阐述了人们交际语言中的种种逻辑问题，揭示了许多语言和逻辑的奥妙。在后四章中，由于主要是从语境角度谈逻辑，因此也涉及到一些逻辑界有争论的问题，对这些问题，本书是从联系语境的角度出发去解决的。

如果读者只想掌握一点交际中的逻辑知识，那么不妨重点阅读一下后四章的内容。

本书的写作开始于1984年9月，最初是作者的硕士学位论文，论文原来的题目是《试论语境及其逻辑意义》。原论文在写作过程中曾得到北京师范大学教授、作者的导师吴家国先生的精心指导。浙江省委党校的陈宗明教授、湖北大学的李先焜教授、杭州大学的王维贤教授对原论文曾提出过许多宝贵的写作和修改意见，作者在此一并表示真诚的感谢！

由于语境问题是一个探索中的问题，同时也由于作者的水平所限，几年来虽然本书在写作过程中曾数易其稿，然而难免还会有许多不成熟或疏漏之处，因此恳望本书的读者、

尤其是逻辑学界、语言学界的各位专家、朋友们多提宝贵意见。

王 建 平
一九八八年四月于北京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语境研究的历史与 现 状	(1)
第一节 语言学关于语境问题的研究	(1)
第二节 逻辑学关于语境问题的研究	(7)
第三节 语用学、语义学关于语境问题的研究	(14)
第二章 语境的定义及分类	(24)
第一节 语境与交际过程	(24)
第二节 语境与语言表达式	(29)
第三节 言辞语境与言辞外语境	(41)
第三章 语境与 概 念	(53)
第一节 语境与词项	(53)
第二节 语词歧义与概念	(58)
第三节 语境与概念分类	(67)
第四节 语境与虚概念	(79)
第五节 语境对语词的选择	(90)
第四章 语境与命题	(93)
第一节 命题及其真假的确定	(94)
第二节 语句歧义与命题	(102)
第三节 表层命题与深层命题	(116)
第四节 语境对语句的选择	(126)

第五章	语境与推理	(130)
第一节	语境推理与非语境推理	(130)
第二节	语境三段论	(133)
第三节	语境假言推理	(141)
第四节	语境选言推理	(150)
第五节	推理的正确性与语境	(156)
第六章	语境与逻辑基本规律	(167)
第一节	语境与同一律	(167)
第二节	语境与矛盾律	(173)
第三节	语境与排中律	(179)
结束语		(187)
主要参考书目		(190)

第一章 语境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提到语境研究的历史与现状，必然会涉及到一些不同的学科以及一些不同的学术流派。在社会科学领域，比较重视语境问题的是语言学、逻辑学以及与语言学、哲学相关的语用学、语义学等等。不同的学科以及不同的学派研究语境的角度不同，因而对语境及其意义的阐述也有区别。下面，我们主要从语言学、逻辑学以及语用学、语义学几个不同方面，简要谈谈语境研究的一些情况。

第一节 语言学关于语境问题的研究

就语言学来讲，“语境”这个概念在不同的学派、不同的人那里，既有术语上的不同，也有定义上的区别。认为言语和语言有区别的人强调使用“言语环境”这个术语；而对言语和语言不细加区分的人则常常用“语言环境”这个术语；还有人喜欢使用“上下文”来指称语境。“上下文在英文中是“context”，其原意指的是文章或言谈中一句话的上句或下句，一段话的上段或下段。但是后来人们在“语境”意义上使用它时，它的原意扩展了，它不仅包括文章或言谈的上下文，而且也包括各种社会环境。下面，我们分别简单介绍一下国内外语言学界关于语境问题的一些研究概

况。

一、国外语言学界关于语境问题的论述

在国外语言学界，研究语境最多的是社会语言学流派。叙述这一流派的观点还须追述到伦敦功能学派。

伦敦功能学派和后来的社会语言学流派是一脉相承的，它们的最早创始人是波兰籍人类语言学家马里诺斯基（Malinowsk）。他1923年在给奥格登（Ogden）和理查兹（Richards）所著的《意义的意义》这本书所写的补录中，提出并塑述了“语境”。马氏在这个补录中所用的术语是：“context of situation。”^① 马里诺斯基在南太洋工作期间，曾发现当地土人的话很难译成英语。比如一个划独木船的人管他那支桨叫“Wood”（木头）。马里诺斯基说，如果不把这个人的话与当时的语境结合，就不能理解“Wood”指的是什么。他认为，语言是“行为的方式”，不是“思想信号”，“话语和环境互相紧密地纠合在一起，语言环境对于理解语言来说是必不可少的”^②。

马里诺斯基的观点后来被英国语言学家弗斯所继承和发展。1950年，弗斯在他写的《社会中的个性和语言》中，对“语境”做了比较详细的阐述。弗斯把“context”（上下文）的含义加以引伸，认为不仅一句话的上句或下句，一段话的上段或下段是“context”，而且语言与社会环境之间

① M. A. K. Halliday and Ruqaiya Hasan: «Cohesion in English», Longman, London 1976年英文版第21页。

② 《国外语言学》1980年第3、5期。

的关系也叫“context”。弗斯把前者看作由语言因素构成的上下文，把后者看作是“情境的上下文”。弗斯非常强调情境的上下文。他的“情境的上下文”包括下列内容：

A、参与者的有关特征：人物、人格。

(1) 参与者的言语活动。

(2) 参与者的非言语活动。

B、有关客体。

C、言语活动的影响。

哈里迪 (Halliday) 是继弗斯之后伦敦功能学派又一个在语境研究上做出贡献的人物。哈里迪于1964年提出了“语域”这一术语，“语域”所反映的就是语境。哈里迪把语域分为话语的范围、话语的方式和话语的风格三个方面。话语的范围可区分为政治、生活、科技等领域；话语的方式包括口头语和书面语两大类；话语的风格包括交际者的地位、关系、身份等。后来，哈里迪又提出了“场景”、“方式”和“交际者”作为语言环境的三个组成部分。他说：“场景是话语在其中行使功能的整个事件以及说话者或写作者的目的。因此，它包括话语的主题。方式是事件中的话语功能，因此它包括语言采用的渠道——说或写，以及语言的风格，或者叫做修辞手段——叙述、说教、劝导、应酬等等。交际者指交际中的角色类型，即话语的参与者之间的一套永久性或暂时性的相应的社会关系。场景、方式和交际者一起组成了一段话语的语言环境”^①。哈里迪认为，语言环境的这三个组成部分的每一部分的改变，都可以产生新的语域。

^① <cohesion in English> 第22页。

继哈里迪提出“语域”之后，1965年，美国另一位社会语言学家费什曼（Fishman）也提出了他对“语域”的看法。他认为，语域是受共同行为规则制约的社会情境，包括地点、时间、身份和主题，通俗地说，就是谁何时何地，对谁说什么语言。

值得我们提出的是，美国还有一位社会语言学家海姆斯（Hymes），他在《语言与社会背景相互作用的例子》一书中，曾把语境定义为“话语的形式和内容（Form and content of text），背景（setting），参与者（participants），目的（needs意图和效果），音调（key），交际工具（medium），风格（genre）和相互作用的规范（interactional norms）等”^①。值得注意的是，根据这个定义，话语本身也是语境的组成部分。

转换生成语言学派的代表人物乔姆斯基（chomsky）对语境问题也有论述。乔姆斯基在建立转换生成语言学古典理论时不重视语境问题，但是他在他的理论后期非常重视语义分析，因而在此基础上他也强调了语境的重要性。他认为，在研究语义问题时，人们必须牢记非语言因素的作用。在涉及到一个句子的真实性条件时他说，人人都相信，真实性条件或多或少和语义表达有关，可是问题并不那么简单，各种各样的因素决定了一句话的真实性条件。离开句子的上下文，那怕是最简单的句子，也不可能确定其真实性的条件。假如我说“气温在下降”，如果没有语言外的前提条件，没有人能确切知道这句话的实际意思。是气温比五分钟前下降了吗？

① «cohesion in English»第21页。

也许是。可是如果说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明我们正在走向一个冰期，那么即使当地气温在上升，我说的这句话还兴许是真实的。离开句子的上下文，那怕是最简单的句子，也不可能确定其真实性的条件。乔氏说，象决定He Has arrived中的He指谁，或者 some reacted Well, but the others were angry中的the other是哪些人，就不能靠句子语法来解决。^①

乔姆斯基的论述说明，语境问题即使对于转换生成语言学派，也是一个难以回避的问题。

二、国内语言学界关于语境问题的论述

早在三十年代初期，陈望道先生就在《修辞学发凡》一书中提出修辞要适应情境和题旨的理论。《发凡》所谓“情境”指的即是写文章或说话时所处的种种具体环境。《发凡》曾指出构成这种具体环境的六种因素：“第一个‘何故’，是说写说的目的：如为劝化人的还是但想使人了解自己意见或是同人辩论的。第二个‘何事’，是说写说的事项：是日常的琐事还是学术讨论等等。第三个‘何人’，是说认清是谁对谁说的，就是写说者和听读者的关系。如听读者为文学青年还是一般群众之类。第四个‘何地’，是说认清写说者当时在什么地方：在城市还是在乡村之类。第五个‘何时’，是说认清写说的当时是甚么时候：小之年月大之时代。第六个‘何如’，是说怎样的写说：如怎样剪裁，怎样配置之类。其实具体的

① 参见黑龙江大学外语学刊编辑部：《乔姆斯基语言理论介绍》1982年版第76页—第80页。

事项何止六个!但也不必劳谁增补为‘七何’、‘八何’。至少从修辞学的见地上看来是可以不必的”^①。《发凡》所讲的“题旨”即为“立言的意旨”，也即写说的目的和内容，它实际上已经包括在“六何”之中了。题旨情境实质上就是语境，不过陈望道先生并没有对它进一步展开讨论。

继陈望道之后，我国语言学界不少人对语境问题做过不同程度的探索和论述。例如王德春曾在六十年代初期提出了“使用语言的环境”。后来，他又把这一概念进一步明确化为“言语环境”。他认为语境就是言语环境。而不能说成是语言环境。他曾经把语境分为主观因素与客观因素两大类。他说：“语境就是时间、地点、场合、对象等客观因素和使用语言的人、身份、思想、性格、职业、修养、处境、心情等主观因素所构成的使用语言的环境”。^②

1982年，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由张志公主编的《现代汉语》一书则说：“所谓语言环境，从比较小的范围来说，对语义的影响最直接的，是现实的语言环境，也就是说话和听话时的场合以及话的前言后语。此外，大至一个时代，社会的性质和特点，小至交际双方个人的情况，如文化教养、知识水平、生活经验、语言风格和方言基础等，也是一种语言环境。与现实的语言环境相对称，这两种语言环境可以称为广义的语言环境”。因此，该书把语境分为现实语境、时代社会语境和个人语境。值得引起我们注意的是，这里所谓

①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新1版第7页—第8页，该书初版于1932年，是中国第一部修辞书。

② 王德春：《修辞学探索》，北京出版社1983年版第64页。

“社会语境”指的是社会的性质和特点,而不是指社会环境,也不是弗斯所讲的那个“情境的上下文”。该书认为,“语言总是在一定的交际环境中使用的,因此,分析语言现象,必须把它和它所依赖的语境联系起来。如果离开一定的语境,把一个语言片断孤立起来分析,就难于确定这个语言片断的结构和意义”。该书还认为,了解语言环境与语义的关系在语言实践上有很重要的意义,具体表现在:读书有时需要了解时代背景;说话、听话要看场合,看对象;说话、写文章要尽量避免歧义。

宋振华、刘伶在《语言理论》一书中也提到了语境。他们认为,语境即是环境,包括地域和社会。而社会的种种因素,如生活背景、交往场合、交际方式等等,是环境包含的主要内容。他们主要是从语言变异的角度出发论述语境的。

以上我们综述了国内外语言学界关于语境问题的某些论述。应当指出的是,就语言学来讲,无论是国内,还是国外,关于语境问题的研究目前还不能不说是一个薄弱环节。

第二节 逻辑学关于语境问题的研究

早在古希腊,逻辑之父亚里士多德就多次接触到了语境问题。例如他说:“一个名辞是具有许多特殊意义或只有一种意义,这可以用下述方法加以考察。首先,察看它的相反者是否具有许多意义,它们之间的差别是属于种类的还是属于用语的。因为在若干情形下,即使从用语方面亦可以立即察觉。例如,如果是讲声音,‘尖锐的’,相反者是‘平淡的’,如果是讲坚刃,它的相反者是‘笨钝的’,可见,‘尖锐的’

相反者具有多种意义，自然‘尖锐的’也有多种意义”。① 这里，亚氏显然涉及到了一个语词的不同意义依赖于不同语境的问题，不过亚氏当时没有把“语境”这个概念特意提出来加以论述。

亚氏之后，许多逻辑学家都先后不同程度地涉及到了语境问题。这里先介绍一下由瑞典的詹斯·奥尔伍德（Jens All wood）、拉斯·冈纳尔·安德森（Lars—Gunnar Andersson）、奥斯坦·达尔（Östen Dall）合著的《语言学中的逻辑》（以下简称《语》）②一书中关于语境问题的论述，其中主要是关于语境分类的观点。

《语》认为自然语言中大部分语句都是在这种或那种方式下依赖语境的（Context—dependent），为了真正了解一个语句，我们必须知道一些关于这个语句陈述时的语境。

《语》曾把语境分为内涵语境和外延语境。它举了以下两句话做为例证，

(1) Bill is thinking of his future wife.

（比尔正在想象他未来的妻子。）

(2) Bill is Kissing his future wife.

（比尔正在吻他未来的妻子。）

《语》认为，句（1）有两种读法：第一种读法，其中的“想象”可以看作个体之间的一种关系，句（1）按这种读法是真的，当且仅当比尔和他的未来的妻子在个体的对偶

① 李匡武：《工具论》，广东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80页。

② 参见王维贤、李先焜、蔡希杰译：《语言学中的逻辑》，河北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38页——第163页。